

丰顺县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

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做好丰顺县 2019 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农村电子商务人才（扶贫干部专场）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埔寨农场、县农业农村局：

根据《服务业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财建〔2019〕50号）、《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农村电子商务服务规范〉（试行）和〈农村电子商务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商建字〔2016〕17号）和《财政部办公厅、商务部办公厅、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关于开展 2019 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的通知》（财办建〔2019〕58号）和《广东省 2019 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工作指引》（粤商务电函〔2019〕97号）等文件精神，按照《丰顺县 2019 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实施方案》（丰府办函〔2020〕90号）的要求，为切实加强对丰顺县 2019 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的管理，按时完成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任务，确保丰顺县示范县项目如期顺利达标完成。现就农村电子商务人才培训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到 2020 年底前，在丰顺县行政区域内，为丰顺县农村电子商务的发展培训电商人才 7800 多人次（其中，县镇村干部

500 人次以上,对贫困人口的培训人次达到省定贫困村有劳动能力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的 50%以上,外出务工者除外)。

二、培训对象

61 个省定贫困村、34 个县重点帮扶村驻村工作队全体成员。

三、培训内容

消费升级下县域农产品电商突围机会、农产品上行爆款的选择、乡村振兴下农产品上行的系统设计、农村电商发展趋势等培训。

四、培训时间及地点

2020 年 12 月 29 日 9:00 至 17:00,丰顺千江温泉酒店。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县科工商务局负责统筹推进农村电商人才培训工作,县农业农村局(扶贫工作组)负责协调落实各村扶贫人员参训;各单位要明确 1 名分管领导专抓此项工作,负责对接和落实各系统培训人员及场地等组织、协调的工作,完成工作目标。

(二)加大宣传力度。各镇单位要将培训通知及时传达落实到各个行政村,切实抓好宣传发动,要积极营造政府、企业以及社会各界共同参与推动电子商务进农村的良好氛围,鼓励支持有条件人员入驻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创业,加快我县电子商务发展步伐。

六、其他事项

(一)参训人员需在 12 月 25 日前将报名回执报梅州市

电子商务协会工作人员徐秋芝（电话及微信：1816349217，邮箱：fsdzsw2271@163.com），由市电子商务协会统一安排住宿（标双）。

（二）参训人员须在12月28日21:00前或12月29日9:00前到丰顺千江温泉酒店报到。



丰顺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20年12月18日

附件

参训人员报名回执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驻点行政村	联系电话